

证券代码：600461

证券简称：洪城环境

公告编号：2026-005

债券代码：110077

债券简称：洪城转债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14日上午九时半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6年4月3日起以专人送出方式、电话方式及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人数11人，实到董事人数11人。董事李昊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程刚先生行使表决权，因此实际表决票数为11票，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邵涛先生主持，经各位董事的认真审议和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财务决算及 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的净利润 1,286,190,731.01 元，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 1,193,215,598.06 元；2025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638,949,184.37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特作如下分配方案：

（一）按 2025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实现数提取 10%法定公积金，即 63,894,918.44 元；

（二）不计提任意公积金；

（三）提取法定公积金后，公司 2025 年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利润（母公司）575,054,265.93 元，加上年初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总额为 642,323,194.98 元，减去 2025 年已分配股利 595,848,002.61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共计为 621,529,458.30 元。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284,155,382.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4.67 元人民币（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599,700,563.39 元，剩余 21,828,894.91 元未分配利润结转到下年度。

若在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具体利润分配内容详见《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更新改造资金使用专项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公司章程》以及《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25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2026年度公司向各关联方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关联租赁的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90,046.81万元。

由于该项议案属关联交易，在表决中关联董事对于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回避表决，因此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总有效票数应为9票，该事项已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计委员会关于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对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申请 2026 年度综合授信总额共计为人民币 792,504 万元，并为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贷款提供不超过 224,423 万元的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上述担保事项授权期限自股东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上述 2026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计划提供的担保额度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含授权期内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可分别按照实际情况互相调剂使用。

公司将授权管理层与相关银行签署融资文件及办理相关手续，具体内容详见《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对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并完成了《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聘请的内控审计机构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 2026 年 4 月 14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并出具了《内控审计报告》（中证天通（2026）证专审 30100009 号），认为：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信息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违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0)。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布碳达峰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布碳达峰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逐项审议通过了《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01 董事长、董事邵涛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关联董事邵涛回避表决

20.02 董事蔡翹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关联董事蔡翹回避表决

20.03 董事李昊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关联董事李昊回避表决

20.04 董事曹名帅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关联董事曹名帅回避表决

20.05 董事李秋平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关联董事李秋平回避表决

20.06 董事程刚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关联董事程刚回避表决

20.07 董事刘顺保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关联董事刘顺保回避表决

20.08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关联董事邵鹏辉、刘爱军、吉伟莉、喻玲回避表决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逐项审议通过了《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1.01 总经理蔡翹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关联董事蔡翹回避表决

21.02 副总经理曹名帅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关联董事曹名帅回避表决

21.03 副总经理李秋平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关联董事李秋平回避表决

21.04 副总经理程刚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关联董事程刚回避表决

21.05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邓勋元先生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1.06 财务总监王剑玉女士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1.07 副总经理涂剑成先生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1.08 副总经理熊威先生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1.09 副总经理史雅晴女士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强回报”行动落实情况及 2026 年度“提质增效强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强回报”行动落实情况及 2026 年度“提质增效强回报”行动方案》（公告编号：2026—013）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2020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中的南昌市红角洲水厂扩建工程专项资金已使用完毕且工程已结算，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结项募投项目的节余 4,870.58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上述资金划转完成后，结项募投项目在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将办理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专户注销后，公司及相关子公司（项目实施主体）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具体内容详见《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二、三、五、八、十一、十四、十五、十九、二十、二十三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因此，经本次董事会研究拟定于2025年5月7日（星期三）14:30在本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编号：2026-015）。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会议还听取了《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对受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对受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等报告事项。

特此公告。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